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EH INC.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分別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普通股每股0.0001港元之股份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

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1,2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i)須按照上市規則要求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中指明其擬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任並擔任二零 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所有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票數	
普通決議案		(約佔%) ^(附註1)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接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	900,330,000	4,020,000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	(99.5555%)	(0.4445%)
	表、董事報告以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為獨立非	900,330,000	4,020,000
	執行董事。	(99.5555%)	(0.4445%)
	(b) 重選楊伍玉儀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00,330,000	4,020,000
		(99.5555%)	(0.4445%)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	900,330,000	4,020,000
	日止年度董事酬金。	(99.5555%)	(0.4445%)
4.	續聘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	900,330,000	4,020,000
	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9.5555%)	(0.4445%)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	900,330,000	4,020,000
	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已發行股	(99.5555%)	(0.4445%)
	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i>附註2</i>)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	900,330,000	4,020,000
	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	(99.5555%)	(0.4445%)
	股份。 ^(附註2)		
7.	透過加入根據第6項決議案授出有關購回股份	900,330,000	4,020,000
	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而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	(99.5555%)	(0.4445%)
	第5項決議案有關向董事授出配發、發行及處		
	理額外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附註2)		

由於以上每項提呈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以上的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附註:

- 1.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約佔股份百分比乃按照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 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2. 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代表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碧芳女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碧芳女士(主席)及朱淑芳女士(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朱國俊醫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楊伍玉儀女士及劉錫源先生。